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ST零七

公告编号：2011-025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1年5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5月18日以传真通知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201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可能根据自筹资金的情况对部分逾期债务先行偿还，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的内容。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以前，为节约公司利息支出，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209,423,895.61元投入募投项目。以上投入资金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深鹏所股专字[2011]0403号《关于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审核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中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09,423,895.61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1年5月20日